

关于达州市 2022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2 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市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关于预算的决议和审查意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力促进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市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决算情况总体较好。

一、2022 年全市财政决算情况

（一）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00,651 万元，为预算的 100.07%，增长 12.5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56,711 万元，增长 0.72%；非税收入完成 843,940 万元，增长 31.29%。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26,973 万元，为预算的 90.34%，增长 10.66%。

按现行财政体制和有关政策办理市与省的财政结算后，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00,651 万元，加上级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 4,581,958 万元，收入总量为 6,082,609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等支出 5,538,685 万元，全市结存资金

543,924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7,765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516,159 万元。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192,732 万元，为预算的 98.3%，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3,748,319 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323,149 万元，为预算的 95.36%，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调出资金、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等支出 263,323 万元后，支出总量为 3,586,472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结转结余资金 161,847 万元，按规定全部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三）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859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1,12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883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7,862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489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升级及企业发展支出等。加调出资金 4,224 万元后，支出总量为 6,713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需结转下年使用资金 1,149 万元。

（四）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56,410 万元，为预算的 96.28%，加上年结余资金 868,486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824,896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900,492 万元，为预算的 105.92%，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以及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水平。当年收入减去当年支出后，全市收支结余 55,91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24,404 万元。

二、2022 年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包括市本级、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下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20,379 万元，为预算的 100.22%，增长 11.3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62,584 万元，下降 12.13%；非税收入完成 157,795 万元，增长 43.1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014,854 万元，为预算的 90.92%，增长 10.71%。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0,379 万元，加上级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余、上解收入、调入资金等 1,709,736 万元，收入总量为 2,030,115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 1,917,728 万元后，市级结存资金 112,387 万元。结存资金按

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1,027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101,360 万元。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51,893 万元，为预算的 100.92%；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546,548 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063,538 万元，为预算的 97.73%，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转贷各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1,521,882 万元，市级结转资金 24,666 万元。

（三）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976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级补助收入 61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13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3,200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893 万元，为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解决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支持企业发展支出等。加补助下级支出 611 万元、调出资金 1,696 万元后，支出总量为 3,200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市级无结转结余资金。

（四）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68,546 万元，为预算的

98.53%，加上年结余资金 499,320 万元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267,866 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59,747 万元，为预算的 107.24%，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提高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待遇水平。当年收入减去当年支出后，市级结余资金 8,79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08,119 万元。

三、2022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80,457 万元，为预算的 100.13%，增长 8.1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32,693 万元，下降 18.24%；非税收入完成 147,764 万元，增长 40.4%。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861,481 万元，为预算的 91.36%，增长 6.74%。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是：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0,457 万元，加上级补助、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上年结余、上解收入、调入资金等 1,696,789 万元后，收入总量为 1,977,246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上解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偿还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等支出 1,885,247 万元后，市本级结存资金 91,999 万元。结存资金按规定清理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551 万元；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 81,448 万元。2022 年市本

级一般公共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8,000万元，主要用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置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结余6,163万元按规定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2年市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0,457万元，比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收入预算超收355万元，按法律规定全部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年末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13,760万元。

2022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81,44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5,109万元；教育支出3,819万元；科学技术支出1,85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97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67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5,680万元；农林水支出23,387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256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6,273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97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46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137万元；其他支出9,823万元。

2022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3,565万元，比预算减少368万元。主要是各部门（单位）厉行节约，加之受疫情影响，减少了相关支出。

2022年安排下达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45,000万元，主要用

于土溪口水库、固军水库等重大水利设施建设、民生工程等项目。

（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72,176 万元，为预算的 96.15%；加上级补助、上年结余、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收入后，可供安排的收入总量为 1,359,145 万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60,009 万元，为预算的 97.17%，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城市公共设施等；加补助下级支出、调出资金、转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偿还地方政府专项债务等支出后，支出总量为 1,342,824 万元，市本级结转资金 16,321 万元。

需要特别报告的是：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市本级与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相同；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按属地原则纳入达川区汇总，市本级与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相同。

四、部分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市各级坚持“过紧日子”，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支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1. 教育支出 878,472 万元，增长 11.49%；
2. 科学技术支出 18,422 万元，增长 10.72%；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2,442 万元，增长 10.74%；

4. 卫生健康支出 636,146 万元，增长 10.96%；
5. 农林水支出 856,301 万元，增长 10.79%；
6. 交通运输支出 217,229 万元，增长 14.01%；
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2,149 万元，增长 18.71%。

五、对县（市、区）的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2022 年，对县（市、区）转移支付 3,203,492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2,901,15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02,338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乡村振兴、民生实事等方面。

六、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2022 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95.96 亿元，其中市级 44.9 亿元，市本级 25.04 亿元。全市新增债券 138.81 亿元、再融资债券 57.15 亿元；市级新增债券 34.81 亿元、再融资债券 10.09 亿元；市本级新增债券 14.95 亿元、再融资债券 10.09 亿元，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等方面。

2021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40.4 亿元，加上 2022 年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 195.96 亿元，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65.71 亿元，2022 年底全市债务余额为 870.65 亿元（一般债务 373.86 亿元，专项债务 496.79 亿元），其中：2021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54.73 亿元，加上 2022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券 44.9 亿元，减去偿还市级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13.52 亿元，2022 年底市级债务余额为 186.11 亿元。2021 年底市本级地方政府债

务余额 130.48 亿元，加上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券 25.04 亿元，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 13.42 亿元，2022 年底市本级债务余额为 142.1 亿元。全市、市级和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低于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七、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坚持关口前移，强化目标引领约束和评估评审论证，推动科学决策。2022 年对新增 200 万元以上的专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全覆盖编审市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审减低效无效支出项目 350 余个，为财政资金高效使用守好第一道防线。加强实施绩效运行全覆盖监控，对低效无效、闲置沉淀资金动态调整削减，确保预算高效执行。建立部门绩效自评抽查制度，大力提升部门绩效自评质量，在绩效自评全覆盖基础上，全市累计对 204 个部门整体支出，52 个项目（政策）支出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推动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提质扩围。建立全过程绩效结果应用机制，严格执行“两书一函”制度，充分运用预算挂钩、结果通报、报告公开和问题整改等措施，确保结果刚性应用，促进财政资源高效配置。

八、落实市人大决议和执行财政政策情况

2022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内外部环境，全市各级各部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市委“157”总体部署和“一区一枢纽一中心”战略定位，讲政治、

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全力以赴拼经济搞建设，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着力法治建设，自觉接受各方监督。坚持以党的建设统领财政工作，深入开展“四心”作风问题教育整顿和“三学三讲三赛”活动，强党性、强队伍、强执行，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管财政”的政治自觉，深入推进财政法治建设。坚决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部署，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2022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116件、政协委员提案88件，满意率达100%。主动公开政府预决算、部门预算、“三公”经费和政府债务等信息，邀请社会各界参加“政务开放日”活动，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财政运行更加公开透明。

（二）着力攻坚克难，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加大收入组织力度，深挖税收增收潜力，抓好非税收入征管，堵塞征管漏洞，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抢抓政策机遇，执行年初定计划、年中催进度、年底评结果的向上争取机制，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2022年全市向上争取资金512亿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控一般性支出，全市压减“三公”经费1,164万元。全面开展财政资金“三项清理”，及时调整或取消低效、无效的预算项目，收回存量资金4.12亿元。加强行政事业性经营资产盘活力度，实现资产变资金，清理盘活资产63.7亿元。

（三）着力加力提效，促进经济加快发展。全力落实稳定经

济大盘系列政策措施，新增减税降费和退税缓税缓费超 29 亿元，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占比 98.31%，市场主体活力有效激发。加快建设工业强市、制造强市步伐，统筹各级产业资金 6.6 亿元，撬动各类资金 60 亿元，全力支持“3+3+N”现代产业集群发展。推进服务业提档升级，统筹各级财政资金 1.2 亿元，促进消费恢复增长。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累计投入财政资金 111.19 亿元支持现代农业建设。全力扩大投资，出台推进全过程效率革命财政十条措施大幅提升财政服务项目建设效率。

（四）着力为民服务，大力改善民生福祉。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全市民生支出 342.11 亿元，占财政支出比重保持在 70%以上。投入 16.29 亿元保障疫情防控有力有效。统筹各级资金 2.7 亿元，支持做好应对高温干旱、地质灾害等突发事件。全市筹集创业资金 2.85 亿元，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受益人数达 15 万余人次。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支持普惠性学前教育发展，巩固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质量。加强医疗卫生服务保障，统筹各级财政资金 4.14 亿元，支持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五）着力创新引领，持续释放改革活力。健全完善市直园区财政管理体制，全力推进“双园驱动”战略。预算管理一体化纵深推进，单位会计核算、直达资金偏离度考核、“三公”经费监控等功能相继上线，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预算指标系统

改革陆续推进。加快推进政府采购一体化改革，完成全省首个由社会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全流程线上交易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考核政府采购指标连续三年获得优等。财政电子票据改革全面完成，实现了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提前全面完成法检两院财物市级统管改革。

（六）着力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两个荷包”原则不动摇，加强库款保障，强化动态监控，做好库款调度，压实县（市、区）“三保”支出保障主体责任，坚决兜牢“三保”底线，“三保”风险事件零发生。坚持“三不原则”不松懈，压实各地主体责任，2022年筹措偿还年度到期政府债务本息93.5亿元，全市政府性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坚持刀刃向内，定期开展内部全覆盖监督检查，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坚决守住财经纪律红线。开展市属国有企业的财务情况专项监督检查，促进企业会计核算规范有序。